

# 广东省太阳能协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 广东省太阳能协会关于 《建筑光伏智能微电网系统调适技术指南》 团体标准的立项通知

各有关单位：

按照 2019 年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民政部印发的《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具体要求，为促进团体标准化工作健康有序发展，根据《广东省太阳能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经标委会审查委员会审核，决定下达《建筑光伏智能微电网系统调适技术指南》团体标准项目立项通知。请相关单位抓紧落实和实施项目，在标准制修订过程中加强与有关方面的协调，广泛听取意见，保证标准质量和水平，按时完成团体标准制修订任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保证标准质量

各单位要严把标准质量关，切实提高标准制修订的质量和水平，增强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要确保标准结构和格式符合 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的规定和要求，努力提高标准编写的规范化水平。

### 二、做好标准衔接

充分吸收和借鉴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与现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紧密衔接，避免与现有标准产生交叉和矛盾。

### 三、广泛征求意见

标准制修订过程中应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广泛征求各行业各方意见，在行业内达成最广泛共识。各项标准征求意见情况要编制汇总表加以说明。征求意见期限不少于 30 日，并对反馈意见进行处理协调。

### 四、严格工作程序

标准起草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广东省太阳能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进行，广东省太阳能协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将按规定做好团体标准制修订的管理工作，严格审核把关，确保标准质量。

标准项目在执行过程中有关问题，请及时与标委会秘书处联系。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 范博文

联系电话： 18565326601

电子邮箱： gdtynbwh99@163.com

广东省太阳能协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19年4月11日

